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EN RESOURCES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77)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公佈

**業績概要**

Golden Resources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營業額</b>	2	<b>954,111</b>	939,521
銷售成本		<b>(699,977)</b>	(675,883)
<b>毛利</b>		<b>254,134</b>	263,638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 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b>17,659</b>	(20,909)
重估投資物業之盈餘		<b>7,320</b>	4,820
其他淨收入	3	<b>37,521</b>	21,082
貸款之減值虧損		<b>(18,496)</b>	-
銷售及分銷成本		<b>(50,215)</b>	(43,091)
管理費用		<b>(135,666)</b>	(128,015)
<b>經營溢利</b>	2	<b>112,257</b>	97,525
財務成本		<b>(263)</b>	(692)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b>(3,643)</b>	(9,504)
撇銷聯營公司之收益		<b>-</b>	4,614
<b>除稅前溢利</b>	4	<b>108,351</b>	91,943
稅項	5	<b>(15,597)</b>	(18,138)
<b>本年度溢利</b>		<b>92,754</b>	73,805
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股東		<b>91,728</b>	72,119
非控股權益		<b>1,026</b>	1,686
		<b>92,754</b>	73,805
<b>每股盈利</b>	7		
- 基本		<b>5.4 港仙</b>	4.4 港仙
- 攤薄		<b>5.4 港仙</b>	4.3 港仙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b>92,754</b>	73,805
其他全面收益		
重估可出售投資之盈餘／(虧絀)	<b>448</b>	(201)
換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b>1,975</b>	6,510
攤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b>2,228</b>	2,330
撇銷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時撥回之匯兌儲備及其他儲備	<b>165</b>	2,973
於出售可出售投資時變現之匯兌儲備	-	893
本年度除稅後之其他全面收益	<b>4,816</b>	12,505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b>97,570</b>	86,310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b>96,245</b>	81,075
非控股權益	<b>1,325</b>	5,235
	<b>97,570</b>	86,31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機器及設備		75,272	79,082
投資物業		76,597	69,277
無形資產		28,102	29,501
聯營公司權益		254,179	249,876
可出售投資		49,078	49,897
預付租賃款項		17,846	18,325
		<u>501,074</u>	<u>495,958</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27,822	146,823
應收貿易賬項	8	96,268	100,538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69,004	67,100
可出售投資		24,969	-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310,713	288,843
現金及現金等額		180,316	176,234
		<u>809,092</u>	<u>779,538</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項	9	9,587	12,412
其他應付賬項及費用準備		21,138	26,660
財務擔保合約		10,496	6,820
銀行貸款		14,005	21,702
稅項負債		19,968	28,624
		<u>75,194</u>	<u>96,218</u>
<b>流動資產淨值</b>		<u>733,898</u>	<u>683,320</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234,972</u>	<u>1,179,278</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1,512	1,998
		<u>1,233,460</u>	<u>1,177,280</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68,691	168,691
儲備		1,046,044	989,943
股東權益		1,214,735	1,158,634
非控股權益		18,725	18,646
		<u>1,233,460</u>	<u>1,177,280</u>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採納新增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初首次採用以下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嚴重通貨膨脹及為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者 免除固定過渡日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披露—轉移金融資產

採納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因此無需作出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下列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此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經修訂)	僱員福利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及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投資實體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經修訂)	投資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政府貸款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披露—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過度性披露之強制性生效日期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價值計量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sup>2</sup>

<sup>1</sup>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分類資料

就業務管理而言，本集團之業務目前可劃分為四個經營部份，分別為食米業務、證券投資、物業投資以及企業及其他業務。該等部份為本集團呈列其營運分類資料之基準。

主要業務如下：

食米業務	-	搜購、入口、批發、精細加工、包裝、市場推廣及銷售食米
證券投資	-	股份證券及債務證券投資
物業投資	-	物業投資及發展
企業及其他業務	-	經營便利店及餐廳，企業收入及費用及其他投資

本集團按營運之分類資料分析如下：

### 營運分類

####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表

	食米業務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各分部間 的抵銷 千港元	綜合賬目 千港元
<b>營業額</b>							
對外銷售	887,952	-	2,376	63,783	954,111	-	954,111
各分部間銷售	157	-	-	-	157	(157)	-
總銷售	<u>888,109</u>	<u>-</u>	<u>2,376</u>	<u>63,783</u>	<u>954,268</u>	<u>(157)</u>	<u>954,111</u>
<b>業績</b>							
分類業績	<u>90,178</u>	<u>39,333</u>	<u>7,253</u>	<u>(24,507)</u>			112,257
財務成本							(263)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150)	-	1,737	(5,230)			<u>(3,643)</u>
除稅前溢利							108,351
稅項							<u>(15,597)</u>
本年度溢利							<u>92,754</u>
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股東							91,728
非控股權益							<u>1,026</u>
							<u>92,754</u>

####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分類資產及負債

	食米業務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綜合賬目 千港元
<b>資產</b>					
分類資產	268,724	357,458	152,887	276,918	1,055,987
聯營公司權益	14,558	-	96,014	143,607	<u>254,179</u>
綜合總資產					<u>1,310,166</u>
<b>負債</b>					
分類負債	22,532	122	729	17,838	41,221
未分類之企業負債					<u>35,485</u>
綜合總負債					<u>76,706</u>

## 2. 分類資料(續)

###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表

	食米業務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各分部間 的抵銷 千港元	綜合賬目 千港元
<b>營業額</b>							
對外銷售	892,227	-	1,916	45,378	939,521	-	939,521
各分部間銷售	121	-	-	-	121	(121)	-
總銷售	<u>892,348</u>	<u>-</u>	<u>1,916</u>	<u>45,378</u>	<u>939,642</u>	<u>(121)</u>	<u>939,521</u>
<b>業績</b>							
分類業績	<u>110,552</u>	<u>(10,845)</u>	<u>4,433</u>	<u>(6,615)</u>			97,525
財務成本							(692)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84	-	(65)	(9,523)			(9,504)
撤銷聯營公司 之收益	-	-	4,614	-			<u>4,614</u>
除稅前溢利							91,943
稅項							<u>(18,138)</u>
本年度溢利							<u>73,805</u>
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股東							72,119
非控股權益							<u>1,686</u>
							<u>73,805</u>

###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分類資產及負債

	食米業務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綜合賬目 千港元
<b>資產</b>					
分類資產	298,596	311,821	147,155	268,048	1,025,620
聯營公司權益	12,019	-	94,026	143,831	<u>249,876</u>
綜合總資產					<u>1,275,496</u>
<b>負債</b>					
分類負債	30,414	-	500	14,978	45,892
未分類之企業負債					<u>52,324</u>
綜合總負債					<u>98,216</u>

## 2. 分類資料(續)

### 地域分類

本集團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其他地區以及其他地區經營業務。

本集團按地域市場(不計及貨品／服務之原產地)劃分之營業分析如下：

	按地域市場劃分之營業額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香港	742,424	709,202
中國之其他地區	150,169	190,182
其他地區	61,518	40,137
	<u>954,111</u>	<u>939,521</u>

## 3. 其他淨收入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13,451	12,681
— 非指定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9,197	5,500
	<u>22,648</u>	<u>18,181</u>
股息收入：		
— 上市可出售投資	77	55
— 非上市可出售投資	-	1,706
—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上市金融資產	3,109	1,880
	<u>3,186</u>	<u>3,641</u>
出售金融資產之已變現淨收益／(虧損)：		
—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18	(8,062)
— 可出售投資	-	(937)
	<u>18</u>	<u>(8,999)</u>
衍生金融工具之已變現淨收益	4,834	-
出售物業、廠房機器及設備之淨虧損	(1,504)	(54)
匯兌收益淨額	698	1,820
雜項收入	7,641	6,493
	<u>37,521</u>	<u>21,082</u>

####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機器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13,170	12,425
預付租賃款項之攤銷	531	529
無形資產之攤銷	1,399	1,399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262	249
其他貸款之利息	1	1
可換股票據之實際利息	-	442
	<u>263</u>	<u>692</u>

#### 5. 稅項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		
香港	14,242	16,237
中國其他地區	2,176	2,135
其他	47	-
	<u>16,465</u>	<u>18,372</u>
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香港	(532)	402
中國其他地區	52	-
其他	98	-
	<u>(382)</u>	<u>402</u>
遞延稅項：		
本年度撥回	(486)	(636)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應佔稅項	<u>15,597</u>	<u>18,138</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的適用稅率計算。

## 6. 股息

(a) 屬於本年度之股息：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已派發中期股息每股1.2仙，按股數1,686,906,458股計算(二零一二年：每股1.2仙，按股數1,686,906,458股計算)	20,243	20,243
擬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2仙，按股數1,686,906,458股計算(二零一二年：每股1.2仙，按股數1,686,906,458股計算)	<u>20,243</u>	<u>20,243</u>
	<u><b>40,486</b></u>	<u><b>40,486</b></u>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2 仙，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此報告期末後擬派發之末期股息沒有於報告期末被確認為負債。

(b) 於本年度批准及已付之股息：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屬於上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2仙，按股數1,686,906,458股計算(二零一二年：每股1.2仙，按股數1,617,675,689股計算)：		
於本年度內批准及已付	20,243	18,637
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額外已付股息	-	775
於本年度批准及已付屬於本財政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1.2仙，按股數1,686,906,458股計算(二零一二年：每股1.2仙，按股數1,686,906,458股計算)	<u>20,243</u>	<u>20,243</u>
	<u><b>40,486</b></u>	<u><b>39,655</b></u>

##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資料計算：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本年度溢利	91,728	72,119
可能有攤薄影響之普通股：		
可換股票據之實際利息	-	442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u>91,728</u>	<u>72,561</u>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1,686,906,458	1,621,067,871
可能有攤薄影響之普通股：		
可換股票據	-	65,838,587
認購股權	-	39,089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u>1,686,906,458</u>	<u>1,686,945,547</u>

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假設所有可能有攤薄影響之普通股皆獲行使，因而對普通股股份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而計算。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因尚未行使之本公司購股權之調整行使價較本公司股份之每股平均市場價格為高。

## 8. 應收貿易賬項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平均30至60日之信用期限。以下為根據貨品送出日期應收貿易賬項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30日內	43,589	50,542
31日至60日	35,829	29,839
61日至90日	12,609	12,383
超過90日	4,241	7,774
	<u>96,268</u>	<u>100,538</u>

董事認為應收貿易賬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本集團評核潛在新客戶之信貸狀況並根據本集團既定之信貸政策設定信貸額。該等信貸額乃受嚴謹監控及定期作出檢討。

## 9. 應付貿易賬項

以下為應付貿易賬項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30 日內	9,437	11,793
31 日至 60 日	62	106
61 日至 90 日	23	64
超過 90 日	65	449
	<hr/>	<hr/>
	9,587	12,412
	<hr/>	<hr/>

董事認為應付貿易賬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持有現金結餘約為180,000,000港元及未償還銀行貸款約為14,000,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其他流動資產共約為809,000,000港元，連同可動用之銀行信貸，本集團擁有充裕之財務資源以應付其承擔及營運資金所需。

## 業務回顧及前景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錄得之溢利較上一財政年度有所增長。本集團核心食米業務保持穩定，繼續為本集團之業績帶來有利貢獻。

本集團香港食米業務之營商環境仍然充滿挑戰。主要市場營運商之市場競爭仍然激烈，食米成本仍然在高位徘徊。此等因素令本集團之營運利潤受壓。為減輕該等影響，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實施改善採購、優化成本控制系統以及提升營運效率及生產力之措施。此外，本集團亦採取有效之市場推廣策略以提升品牌優勢，從而維持其盈利能力及推動利潤增長。

中國內地方面，食米市場之營商環境充滿困難與挑戰。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中國食米業務表現令人滿意，盈利能力保持穩定。本集團持續加強市場推廣策略以推動銷售增長。我們對中國食米業務充滿信心，相信其可持續表現並為本集團之業績帶來可觀貢獻。

越南方面，本集團之 Circle K 便利店業務一如預期進展良好。多年來，我們引入積極推廣策略，透過優質顧客服務增加銷售額及顧客量、採取成本控制措施提升店鋪生產力以及擴闊產品種類以加強品牌認受性。我們於去年推出之店內熱食服務深受顧客擁戴。上述各項措施均提升增長動力從而加速達致臨界質量。因此，我們於回顧年度之同鋪銷售錄得強勁之雙位數字按年增長。然而，本集團繼續專注審慎地擴充越南之店鋪數目。我們深信便利店業務於越南市場擁有無限潛力，並充滿信心其可為本集團帶來長遠可觀回報。

金融市場自財政年度下半年起有所改善。本集團均衡而多元化之投資組合受惠於市場改善，並為本集團之業績帶來有利貢獻。我們深信此投資組合將長遠為股東增值。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結算日，本集團繼續保持強勁穩健之財務狀況並持有現金約為180,316,000港元。憑藉我們的強勁財務狀況及穩健之現金流量，本集團已準備就緒審慎擴展業務以抓緊未來的機遇。

展望將來，本集團將繼續提升競爭力，在挑戰中抓緊機遇、致力維持長遠可持續增長，為股東帶來最佳回報。我們對金源米業集團之業務前景充滿信心。

##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2 仙（二零一二年：每股1.2 仙）予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連同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星期三）派發每股1.2仙之中期股息計算，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共為每股2.4 仙（二零一二年：每股 2.4 仙）。

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一）或該日期前後派發予股東。

## 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將有權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用的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有權享有末期股息之最後買賣日期及記錄日期

有權享有末期股息的本公司股份之最後買賣日期將為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五）。本公司股份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日（星期一）除權買賣。

有權享有末期股息之記錄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為符合資格享有末期股息，如獲批准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用的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一）或該日期前後派付。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本集團僱員總數約為883名。

本集團不時檢討薪酬組合。除支付薪金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退休福利計劃及醫療保險計劃，並為若干員工提供宿舍及住屋津貼。本集團並為某些高級職員和須經常到海外公幹之職員購買個人意外保險。

## 審核委員會

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翼忠先生、劉兆新先生和余達志先生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人員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商討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告。

## 核數師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核數師」）同意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初步業績公佈數據與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核數師就此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核證聘用，因此核數師並不對初步業績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謹訂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假座香港新界青衣長達路2-12號金源中心11樓會議室舉行。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內之所有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守則，惟偏離守則第A.2.1條：

根據守則第A.2.1條，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應予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年內，林焯偉先生身兼主席及董事總經理。鑑於林焯偉先生於本集團業務擁有豐富經驗，特別是在為本公司日後發展尋求潛在新商機及制訂整體策略規劃方面，董事認為林焯偉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負責監督本公司經營將令本公司受惠。董事會認為，該架構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權責平衡。董事會將定期檢討此項安排之成效。

## 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準則。經本公司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他們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完全遵從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股份。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年報

本公司之年報載列上市規則所要求之所有資料將在適當時間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grdil.com](http://www.grdil.com))刊載。

代表董事會  
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林焯偉

香港，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焯偉先生(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林世豪先生(副主席)、林潔和女士、林焯熾先生和曾兆雄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翼忠先生、劉兆新先生和余達志先生。